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申萬宏源香港
SWHYHK
SHENWAN HONGYUAN (H.K.) LIMITED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業績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公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業績連同上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入	4	659,849	55,897
—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		212,553	251,585
—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326,542	232,254
— 源自其他來源收入		120,754	(427,942)
其他收益，淨額	4	13,469	250,338
佣金費用		(67,631)	(32,780)
僱員薪酬和福利費用		(251,119)	(233,103)
折舊		(47,754)	(49,584)
利息費用		(66,637)	(36,741)
預期信用損失(費用)／撥回淨額		(2,969)	7,191
— 來自按已攤銷成本列帳之金融資產		(838)	3,671
— 來自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2,131)	3,520
其他費用		(97,990)	(94,788)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139,218	(133,570)
所得稅	6	(18,282)	(27,156)
本年度溢利／(虧損)		120,936	(160,726)
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120,936	(160,726)
基本每股溢利／(虧損)	7	7.75港仙	(10.30)港仙
每股股息	8	- 港仙	- 港仙

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虧損)	<u>120,936</u>	<u>(160,726)</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變動淨額(可轉回)	824	157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收益／(虧損)	<u>27</u>	<u>(262)</u>
除稅後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851</u>	<u>(105)</u>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u>121,787</u></u>	<u><u>(160,831)</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37	10,903
使用權資產	124,604	34,226
聯交所及期交所交易權	4,212	4,212
其他資產	44,089	24,787
遞延稅項資產	31	57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額	184,773	74,185
流動資產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金融資產	5,828,381	3,032,043
其他金融資產	–	144,503
應收帳款	9 781,244	598,086
貸款及墊款	1,497,285	1,158,27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0,609	151,288
可退回稅項	3,080	458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存	3,827,990	3,184,320
現金及銀行結存	889,738	439,780
	<hr/>	<hr/>
流動資產總額	12,968,327	8,708,755
流動負債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金融負債	3,299,680	2,035,021
應付帳款	10 4,035,822	3,438,149
合約負債	4,457	1,48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4,657	186,556
回購協議	684,478	–
計息銀行貸款	1,855,453	435,772
已發行票據	233,852	–
租賃負債	46,412	52,531
應繳稅項	2,301	2,682
	<hr/>	<hr/>
流動負債總額	10,307,112	6,152,199
流動資產淨值	<hr/> 2,661,215	<hr/> 2,556,55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hr/> 2,845,988	<hr/> 2,630,741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25	827
租賃負債	<u>94,429</u>	<u>56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94,854</u>	<u>1,394</u>
資產淨值	<u>2,751,134</u>	<u>2,629,347</u>
權益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782,477	2,782,477
其他儲備	<u>(31,343)</u>	<u>(153,130)</u>
權益總額	<u>2,751,134</u>	<u>2,629,347</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號太古廣場3座6樓。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財富管理、企業金融、機構服務及交易、資產管理及其他業務。

本公司為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該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成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並於香港交易所(股份代號：6806)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166)。

本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之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及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截至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有關資料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有關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之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尚未由本公司核數師作出報告，並將於適當時候呈交予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在不對其報告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不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或第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2. 會計政策變動

此等財務資料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而編製，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

採納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投入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換算至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²

¹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此等修訂預期將於初步應用期間產生的影響。截至目前，採納此等修訂預期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營運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須予呈報分部於本年度之除稅前業績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企業金融		財富管理 千港元	機構服務 及交易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部合計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本金投資 千港元					
源自外來客戶之 分部收入	124,075	(17,063)	290,345	250,475	12,017	-	659,849
其他收益，淨額	-	7,013	-	-	-	6,456	13,469
源自外來客戶之 分部收入 及其他收益/ (虧損)	<u>124,075</u>	<u>(10,050)</u>	<u>290,345</u>	<u>250,475</u>	<u>12,017</u>	<u>6,456</u>	<u>673,318</u>
分部業績及除稅前 溢利/(虧損)	<u>18,224</u>	<u>(10,765)</u>	<u>86,822</u>	<u>49,473</u>	<u>(10,992)</u>	<u>6,456</u>	<u>139,218</u>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企業金融		財富管理 千港元	機構服務 及交易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部合計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本金投資 千港元					
源自外來客戶之分 部收入	89,921	(435,635)	266,127	124,226	11,258	-	55,897
其他收益，淨額	-	248,887	-	-	-	1,451	250,338
源自外來客戶之 分部收入 及其他收益/ (虧損)	<u>89,921</u>	<u>(186,748)</u>	<u>266,127</u>	<u>124,226</u>	<u>11,258</u>	<u>1,451</u>	<u>306,235</u>
分部業績及除稅前 溢利/(虧損)	<u>(9,867)</u>	<u>(178,079)</u>	<u>67,680</u>	<u>11,894</u>	<u>(26,649)</u>	<u>1,451</u>	<u>(133,570)</u>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大部份位於香港，而本集團大部份之非流動資產亦位於香港，因此，並沒有呈列地區資料之詳細分析。

4. 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收入(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其他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代理買賣的證券佣金收入		
— 港股	121,411	63,159
— 非港股	35,721	29,730
代理買賣的期貨及期權佣金收入	7,612	10,225
首次公开发售、配售、包銷及分包銷佣金收入	99,608	72,541
財務顧問、合規顧問、保薦費收入及其他	24,851	17,500
管理費、投資顧問費收入及表現費收入	12,017	11,258
手續費收入	10,009	6,469
證券研究費收入及其他服務費收入	15,313	21,372
	326,542	232,254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點	296,944	217,108
隨時間	29,598	15,146
	326,542	232,254
計息交易之收入：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122,744	149,796
首次公开发售貸款利息收入	958	186
現金客戶及孖展客戶貸款利息收入	87,396	88,968
	211,098	238,950
投資業務收益：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		
來自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	1,455	12,635
源自其他來源收入：		
金融資產之收益／(虧損)淨額：		
— 股本及期貨	(17,063)	(435,607)
— 債務證券及衍生工具	110,608	1,979
— 結構性產品	27,209	5,686
	122,209	(415,307)
	659,849	55,897
其他收益，淨額：		
匯兌收益，淨額	6,162	2,017
合併投資基金其他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之變動	7,013	248,887
政府補助	294	—
出售會所債券之虧損	—	(566)
	13,469	250,338

4. 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受控制投資基金的收入及支出計入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投資基金項下非上市股本的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的影響計入股本及期貨淨虧損0.17億港元(二零二四年：淨虧損4.36億港元)及綜合投資基金其他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變動的其他收益0.07億港元(二零二四年：其他收益2.49億港元)。綜合投資基金項下非上市權益的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淨影響為虧損0.10億港元(二零二四年：虧損1.87億港元)。有關詳情請見「管理層探討與分析」。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利息支出		
— 貸款	47,465	12,815
— 應付客戶賬款	7,427	20,961
— 租賃負債	1,956	1,545
— 回購協議	3,841	—
— 已發行票據	5,948	1,420
	<u>66,637</u>	<u>36,741</u>

6. 所得稅

已就本年度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二四年：16.5%)的稅率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就於其他地區應課稅的利潤，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現行適用的稅率計算相關稅項。

本集團須遵守全球最低補足稅支柱二規則。支柱二規則已於香港生效。補足稅涉及本集團在香港的業務，該業務的年度實際所得稅稅率估計低於15%。因此，本年度已按基於年度估計經調整涵蓋稅款及全球反侵蝕稅基淨收入計算的稅率計提補足稅。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預期將向直接控股公司徵收，並由其分別分攤予本公司及香港附屬公司，已計提18,600,000港元的當期稅項支出。

6. 所得稅(續)

本集團已採用暫時強制例外規定，豁免就補足稅的影響確認及披露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並於補足稅產生時將其作為當期稅項入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支出	14	87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98	118
	<u>212</u>	<u>992</u>
本期稅項－支柱二規則下的補足稅		
本年度支出	18,600	–
本期稅項－其他司法權區	(154)	17
遞延稅項	(376)	26,147
	<u>18,282</u>	<u>27,156</u>

7. 基本每股溢利／(虧損)

每股基本溢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集團於上述年度內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為1,561,138,689股(二零二四年：1,561,138,689股)。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千港元)	<u>120,936</u>	<u>(160,726)</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1,561,139</u>	<u>1,561,139</u>
每股基本溢利／(虧損)(每股港仙)	<u>7.75</u>	<u>(10.30)</u>

8.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擬派末期一每股普通股零港仙(二零二四年：零港仙)	-	-

9. 應收帳款

	於二零二五年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代理買賣證券產生之應收帳款：		
— 給予現金客戶之墊款	33,239	27,711
— 現金客戶	176,731	61,082
— 其他經紀及證券行	365,136	238,611
— 結算所	182,144	244,469
	757,250	571,873
企業融資、諮詢及其他服務產生之應收帳款：		
— 企業客戶	31,172	33,702
	788,422	605,575
減：預期信用損失	(7,178)	(7,489)
總計	781,244	598,086

除本集團同意給予信貸期外，現金客戶之應收帳款乃於各證券及期貨合約交易結算日到期。鑑於本集團應收帳款涉及大量各類客戶，因此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雖然本集團並無就現金客戶之應收帳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推行其他加強信貸措施，惟本集團可出售客戶存放於本集團之證券以償還任何逾期款項。給予現金客戶之墊款33,23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7,711,000港元)主要以參考港元最優惠利率釐定的息率計息。給予現金客戶之墊款包括在市場總值1,650,62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74,349,000港元)之存交於本集團之證券。

9. 應收帳款(續)

根據交易日期計算之應收現金客戶帳款及給予現金客戶之墊款(減值前)帳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91,526	75,023
一至兩個月	4,689	1,875
兩至三個月	1,293	1,912
超過三個月	12,462	9,983
	<u>209,970</u>	<u>88,793</u>

代理買賣證券產生之應收其他經紀及證券行、結算所帳款之帳齡為一個月內，有關帳款來自(1)買賣證券業務之待結算買賣交易，一般於交易日後數日內到期；(2)買賣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業務之結算所保證金及(3)於其他經紀及證券行存放之現金及存款。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及其他服務產生之應收帳款帳齡主要為一個月內。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結存中包括(1)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所結欠之應收經紀帳款13,36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4,695,000港元)，乃因中國資本市場經紀服務而產生；(2)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所結欠之應收顧問費4,51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617,000港元)，乃因資產管理業務之支持服務而產生(該結欠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10. 應付帳款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帳款		
— 客戶	3,857,035	3,391,932
— 其他經紀及證券行	116,178	45,939
— 結算所	62,609	278
	<u>4,035,822</u>	<u>3,438,149</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帳款結欠中包括欠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之應付經紀帳款37,35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78,000港元)，乃因中國資本市場經紀服務而產生。該結欠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有關交易之結算日支付。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帳款結欠中包括代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之獨立客戶款項76,66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4,788,000港元)。該結欠為無抵押、按銀行存款年利率計息及須於要求時支付。

所有應付帳款的賬齡均於一個月內或於要求時償還。

股息

董事局議決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零)。

二零二五年市場回顧

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在貿易保護主義升溫及地緣衝突加劇等多重挑戰下承壓前行。美國雖逐步下調聯邦基金利率以釋放寬鬆信號，但加徵關稅措施抑制國內需求，在推高通脹的同時，財政赤字與債務風險持續擴大，長期增長潛力受到限制。歐洲通過前期密集降息緩解通脹壓力，但受制於外部需求疲弱、能源價格波動及製造業復甦乏力，經濟增長動能不足。與此同時，新興市場與發展中經濟體成為全球經濟的增長亮點，推動全球經濟格局向多極化與區域化方向重構。

內地經濟頂住外部壓力，全年GDP同比增長5.0%，總量首次突破140萬億元人民幣，實現年度目標。財政與貨幣政策協同發力，支持科技創新與產業升級，推動培育新質生產力。儘管出口面臨不確定性壓力，內地憑藉產業結構優化，高技術產品出口額同比增長13.2%。內需在「以舊換新」政策帶動下逐步恢復，最終消費支出對經濟增長貢獻率超過五成，但CPI全年持平，反映內需回穩基礎仍需鞏固。人民幣匯率全年總體走強，年末兌美元匯率「破7」，但在全球地緣政治風險加劇背景下，匯率雙向波動特徵更趨明顯。

內地證券市場二零二五年表現亮眼，上證指數、深證成指及創業板指分別錄得18.41%、29.87%、49.57%的升幅，其中創業板指漲幅位居全球主要市場前列，上證指數亦創下近六年來最佳年度表現。新股市場同步活躍，全年共有116家企業首發上市，募資總額達1,318億元人民幣，分別較二零二四年增長16.0%及95.6%。

香港證券市場表現強勁，恒生指數全年上漲27.77%，創下自二零一七年以來最佳年度表現。南向資金全年累計淨買入額達1.40萬億港元，同比大增73.9%，成為市場流動性的重要支撐。新股方面，全年共有114家¹企業首發上市，募資總額達2,853億港元，香港重登全球IPO募資額榜首。此輪上市潮中，「A+H」架構發揮關鍵作用，共有19家A股企業完成H股發行，募資額佔全年IPO總額近半，兩地資本市場融合成效顯著。

中資美元債市場在美聯儲降息及離岸融資環境改善的推動下回暖。投資級債券需求穩健，高收益債券隨風險偏好波動，綠色外債與產業債等成為新增長點，部分房企債務重組亦緩解尾部風險。隨着「南向通」機制擴容，市場流動性與投資者參與度進一步提升，推動市場步入修復通道。

管理層探討與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積極應對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把握資本市場回暖機遇，加速推動業務轉型與協同發展，充分發揮國際業務平台的聯動優勢，進一步拓展「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地區)及新興市場的業務佈局，重點聚焦科技金融等核心領域，深化服務實體經濟的成效，全面提升跨境綜合金融服務能力。同時，本集團持續完善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體系，強化合規經營及資源優化配置，穩步增強核心競爭力與可持續發展能力，致力為股東及客戶創造長遠價值。

¹ 包括1家介紹上市的公司，不包括2家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及2家由GEM轉往主板上市的公司。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實現收入跨越式增長，由二零二四年的0.56億港元躍升至6.60億港元，同比增長1,080%。盈利能力顯著改善，股東應佔溢利錄得1.21億港元，相較二零二四年同期虧損1.61億港元，成功實現扭虧為盈。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26,542	232,254
利息收入	211,098	238,950
投資業務收益／(虧損)	122,209	(415,307)
	<u>659,849</u>	<u>55,897</u>

回顧期內，本集團多業務板塊協同發展，經紀、保薦與承銷等業務實現快速增長，帶動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增長41%至3.27億港元。受市場利率波動影響，利息收入略微減少12%至2.11億港元。投資業務收益顯著改善，由二零二四年虧損4.15億港元轉為二零二五年盈利1.22億港元，主要得益於本集團持續優化資產組合並強化風險管理，有效降低合併投資基金層面估值波動對損益的影響。

財富管理業務

財富管理業務主要向個人客戶及非專業機構投資者提供金融服務，通過線上線下相結合的方式，提供包括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財富管理、場外交易等金融產品銷售，證券保證金融資等一系列綜合金融服務。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5,025	70,039	64%
利息收入	175,320	196,078	(11%)
－來自客戶貸款	86,758	89,085	(3%)
－其他	88,562	106,993	(17%)
投資業務收益	—	10	(100%)
	<u>290,345</u>	<u>266,127</u>	<u>9%</u>

二零二五年，香港金融市場持續呈現活躍態勢。本集團緊抓市場機遇，著力推進系統升級、深化業務協同、優化產品體系，積極拓展業務領域，致力於為客戶提供更加便捷化和多元化的財富管理服務，助力其實現全球資產配置目標。

回顧期內，本集團財富管理業務收入較去年同期實現9%的增長，在市場回暖帶動下，手續費及佣金收入達到1.15億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的7,004萬港元增長約64%；利息收入方面，總收入為1.75億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11%，其中來自客戶貸款的利息收入累計為8,676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略有下降，其他利息收入累計為8,856萬港元，主要受到銀行存款利率降低的影響，該項收入下降。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鞏固核心業務優勢，深化金融科技佈局，完成了交易信息系統及自主研發的eService電子化平台功能升級，進一步夯實了財富管理業務基礎，客戶服務效能顯著提升。本集團成為香港交易所綜合基金平台分銷商，為客戶提供更豐富的基金產品投資選擇，並把握「跨境理財通」機遇，持續完善產品體系建設，提升綜合金融服務能力，致力為客戶提供便捷、高效、個性化的財富管理體驗。

本集團將持續以客戶為中心，積極把握市場與政策機遇，穩步推進財富管理業務發展，不斷優化服務體驗，豐富產品組合，全面提升專業服務能力。同時，集團將持續深化金融科技應用，完善電子化服務平台，著力提升「Wynner贏家理財」品牌影響力，致力於為客戶提供更優質、多元的財富管理解決方案，與客戶共創長遠價值，實現財富的穩健增長。

企業金融業務

企業金融業務由企業融資業務和投資業務組成。企業融資業務為企業客戶提供股票承銷保薦、債券承銷及財務顧問服務；投資業務主要包括以自有資金進行股權投資、債權投資、其他投資等。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24,075	89,921	38%
投資業務虧損	(17,063)	(435,635)	96%
	<u>107,012</u>	<u>(345,714)</u>	<u>131%</u>

二零二五年，企業金融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按年上升38%，至1.24億港元。此外，由於投資項目業務估值調整，合併投資基金層面錄得投資業務虧損1,706萬港元。

—— 保薦承銷及財務顧問

本集團秉持服務國家戰略的宗旨，專注支持實體經濟發展，持續推進境內外業務協同，並以扎實的專業能力為基礎積極開展業務。報告期內，根據Dealogic資料庫，本集團完成港股IPO保薦項目4單，位居中資券商第6位，同時積極推動優質保薦項目儲備，尤其在科技金融等重點領域加強部署。本集團亦穩步拓展併購重組等財務顧問業務，展現出強勁的發展潛力。本集團企業融資業務表現獲得業界認可，報告期內榮獲《證券時報》「中國證券業境外投行君鼎獎」、《中國證券報》「港股IPO保薦機構金牛獎」等獎項。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發揮境內外一體化協同優勢，深入拓展保薦承銷及財務顧問業務，為企業提供更加專業、高效的綜合金融服務，助力集團加強國際市場布局，推動業務實現高質量發展的新突破。

—— 股票資本市場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加強對優質企業赴港上市的支持力度，聚焦科技金融及綠色金融等重點領域，持續完善服務能力，為企業提供針對性的綜合解決方案，進一步深化跨境業務協作，積極拓展境內項目資源，參與18單港股首次公開發售承銷項目及1單港股配售項目。本集團將密切關注股票資本市場的監管政策及市場動態，積極挖掘潛在業務機遇，進一步聯動境內外銷售網絡，致力於為客戶提供高效、專業及全面的金融服務支持。

—— 債券資本市場

報告期內，本集團共完成223單境外債券項目，根據彭博資料庫統計，在中資離岸債承銷數量排名中位列中資券商第6位。本集團緊扣國家戰略導向，聚焦科技金融、綠色金融等重點領域，持續豐富點心債、綠色債券、藍色債券、玉蘭債等產品體系，成功參與了中國地方政府首單航天主題債券、山東能源集團境外綠色美元債、山東沂河控股全球首單非金融企業美元計價「玉蘭債」等標杆項目，展現了本集團在國際債券市場中的專業服務能力。報告期內，本集團榮獲上海發展研究基金會頒發的「最具行業影響力承銷機構獎」、中證科技DMI「年度點心債最佳承銷機構」等多項業界權威獎項，品牌影響力與市場認可度進一步提升。在境外債券市場監管環境日趨嚴格的背景下，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對中央企業及國有企業等優質客戶群體的業務開發，為客戶提供高效、創新與全面的融資解決方案，推動本集團業務規模與效益同步提升。

機構服務及交易業務

機構服務及交易業務主要向機構及專業個人客戶提供環球股票經紀和交易、研究諮詢、固定收益債券、外匯、場內外衍生品等交易投資、投融資解決方案等一站式綜合金融服務。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利息收入		投資業務收益		總計		%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固定收益、外匯 及商品	-	-	-	-	112,062	14,267	112,062	14,267	685%
結構性產品	-	-	-	-	27,210	6,051	27,210	6,051	350%
股票業務	75,425	61,036	35,778	42,872	-	-	111,203	103,908	7%
	<u>75,425</u>	<u>61,036</u>	<u>35,778</u>	<u>42,872</u>	<u>139,272</u>	<u>20,318</u>	<u>250,475</u>	<u>124,226</u>	<u>102%</u>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組建全新固定收益銷售及交易團隊，持續強化合規與風險文化建設，積極拓展二級市場做市、代客等核心業務，搶抓國際市場發展機遇，實現零風險運營，經營業績大幅攀升。報告期內，固定收益、外匯及商品業務錄得1.12億港元，同比增長685%。

面對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金融創新團隊秉持「存量深耕+增量拓展」的雙輪驅動策略，針對核心存量客戶，構建層級化客戶維護體系，提供高標準專業服務，進一步提高合作黏性；同時加大新客戶拓展力度，精準挖掘各類機構及高淨值客戶的期權配置需求，帶動業務收入穩步增長。團隊持續深化跨部門協同機制，藉由業務聯動開拓多元收入增長點，憑藉專業高效的綜合解決方案，進一步提升申萬宏源於核心客戶群體中的品牌影響力與市場認可度。報告期內，結構性產品業務實現收入2,721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50%。

機構銷售、機構交易與企業關係團隊聚焦提升服務能力和促進業務協同，積極推動全球市場業務拓展。報告期內，團隊成功服務10家機構客戶參與由企業金融業務團隊主導的IPO項目並獲得配售。同時，抓住QFII外資機構向「陸股通」渠道轉移的行業機遇，協助主權基金韓國央行完成「陸股通」委外賬戶落地。在品牌建設方面，韓國代表處聯合申萬宏源研究與韓國最大經濟媒體《韓國經濟新聞》共同舉辦「韓國投資周」活動，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在韓國市場的品牌影響力。報告期內，股票業務實現收益1.11億港元，同比增長7%，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7,543萬港元，同比增長24%。

資產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線主要提供公募基金、私募基金、投資顧問及委託專戶管理服務。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2,017	11,258	7%

二零二五年，在跨境資本流動監管趨嚴與人民幣資產波動加劇等挑戰下，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堅持穩中求進，聚焦公募基金、私募基金、委託專戶管理及投資顧問服務，通過持續優化產品結構、提升投研能力、嚴控風險管理，積極把握市場機遇，有效穩定客戶基礎及費率水平。報告期內，資產管理業務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1,202萬港元，按年增長7%。

展望未來，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將繼續秉持穩健與創新並行的發展理念，進一步提升投研能力，推動跨境資產管理合作與產品創新，聚焦「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地區)的合作機會，深化與重點國家(地區)金融機構的戰略合作，積極探索開發具市場競爭力與創新性的標誌性策略產品，持續提升服務品質與專業水準，進一步強化在港中資券商資產管理領域的市場地位。

將來計劃及展望

展望二零二六年，全球經濟預計在地緣衝突、貿易保護主義及政策分化等挑戰下維持溫和復甦，但增長動能或進一步放緩。美國經濟仍具韌性，但關稅政策的滯後效應與勞動力市場結構性失衡推升通脹黏性，疊加中期選舉後的政治干擾，降息路徑充滿變數，市場預期和投資活動承壓，增長動能將受到影響。歐元區內部結構性問題較為突出，經濟復甦道阻且長。新興市場與發展中經濟體將通過區域經濟一體化、完善優化供應鏈體系等方式，為經濟發展提供強勁動力。

內地方面，經濟穩中向好的態勢有望延續。高技術產品出口的強勢有望部分對沖外部壓力。內需擴大將成為宏觀政策重點，「兩新」政策更加注重提質增效，逐步釋放服務消費潛力。基建投資保持穩定增長，製造業在政策支持下繼續向高附加值方向升級，加速經濟動能轉換。物價水平預計溫和回升，企業盈利改善與居民收入增長有望形成良性互動，為經濟穩健運行提供支持。二零二六年經濟增速預計維持在5%左右。

香港方面，在內地經濟復甦、外部流動性改善及兩地互聯互通制度支持下，港股預計將由二零二五年的估值修復逐步切換至盈利增長與流動性改善並行驅動。內地「十五五」開局之年的「四穩」政策與結構性改革舉措，將為在港上市企業的盈利修復夯實基本面。南向資金流入節奏預計趨於平穩，外資回流有望提速，市場流動性結構將更加均衡。「A+H」框架深化將吸引更多優質內地企業赴港上市，進一步提升市場活力。二零二六年港股有望在結構性機會中震盪上行。

二零二六年，本集團將立足「十五五」開局之年，緊跟全球經濟與金融格局重塑的趨勢，把握人民幣國際化與內地資本市場改革帶來的歷史機遇，穩步推進業務發展，全面提升核心競爭力與綜合服務能力。依託跨境金融平台優勢，本集團將聚焦科技金融、綠色金融等新質生產力領域，積極拓展「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地區)及新興市場業務機會，強化各業務板塊的協同聯動，持續優化業務結構與資源配置，加快推動金融科技賦能與數字化轉型，全面提升運營效率與客戶體驗。在業務發展的同時，本集團將始終嚴守合規底線，完善風險管控體系，以穩健經營為基石持續創造價值，實現與股東及客戶的共贏發展。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普通股合共1,561,138,689股，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則約為27.51億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29億港元)。

司庫政策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資金一般來自內部現金流及銀行貸款。本集團大部分銀行信貸會每年重續，惟須按浮動利率計息。另外，本集團的政策是保持充足的流動性，以應付債務到期時需要應付的還款。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8.90億港元(二零二四年：4.40億港元)及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金融資產58.28億港元(二零二四年：30.32億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未動用之銀行信貸總額為59.99億港元(二零二四年：74.06億港元)，其中56.99億港元(二零二四年：74.06億港元)為毋須發出通知或完成前提條件下即可動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償還短期銀行借貸及已發行票據分別為18.55億港元(二零二四年：4.36億港元)及2.34億港元(二零二四年：無)，而流動資金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及資本負債率(即借貸與資產淨值之比率)分別為126%(二零二四年：142%)及76%(二零二四年：17%)。

本集團具備充裕財務資源進行日常營運，並有足夠財務能力把握適當投資機會。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年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予以抵押。

風險管理

本集團對批核客戶交易及信貸限額之審核、定期檢討所授信貸、監察信貸風險及跟進逾期債務之相關信貸風險等方面實施適當之信貸管理政策。有關政策會定時進行檢討及更新。

管理層緊密注視市場情況，以便作出預防措施，減低本集團可能會面對之任何風險。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客戶之墊款分別為現金客戶之逾期應收帳款及孖展貸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及孖展貸款餘額分別為0.33億港元(二零二四年：0.28億港元)及14.97億港元(二零二四年：11.58億港元)。

孖展貸款餘額中的34%(二零二四年：33%)借予企業客戶，其餘則借予個人客戶。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對沖機制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以港元及美元交易及列賬。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其他外幣風險相對於其總資產及負債相對較低。本集團會密切留意其外匯風險狀況，當有需要時會採取必要之措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於主席報告中「將來計劃及前景」一段所披露之未來計劃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其他未來計劃。

僱員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職僱員總數為244人(二零二四年：256人)。年內員工成本合共約2.51億港元(二零二四年：2.33億港元)。

本集團對員工招聘、薪酬、晉升以及培訓制定了規章制度，並由本集團委任的獨立顧問定期進行薪酬調查以保持本集團的市場競爭力。根據市場情況，本集團將制定相關及適當的薪酬和激勵計劃以吸引及留住人才。本集團支持平等機會，並在全球招聘勝任人士。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本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報告期後事項

胡憬先生因工作調整原因，胡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董事局執行董事、首席風險官、風險委員會成員、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及經營管理委員會成員之職務，自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起生效。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末至本公告日期，沒有重大的事件影響本集團。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詳情，請參閱將於稍後刊登並寄發予股東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轉讓。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股東如欲符合資格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最遲必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為令本公司的透明度及對股東的問責性更臻美好，本公司在實際情況許可下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第二部份中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包括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是有區分的。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或有關僱員進行《標準守則》所界定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特別諮詢。根據彼等的回覆，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遵守所有《標準守則》內之規定。本公司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明的其他規定。

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執業會計師）核實，與本集團該年度之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審核核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本初步業績公告作出任何鑒證結論。

全年業績及年報之載列

本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swhyhk.com>)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會稍後寄發予股東(如有要求)，並將會載列於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之網站。

代表董事局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吳萌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本公司董事局由八位董事組成，其中吳萌女士、李守偉先生及梁鈞先生為執行董事；張磊先生及張英女士為非執行董事；而郭琳廣先生、劉持金先生及趙麗娟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